

中共渭南市教育局党组文件

渭教党〔2018〕56号

中共渭南市教育局党组 关于转发渭南市委基层组织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办公室《关于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 常态化制度化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党（工）委，渭南高级中学党委、渭南初级中学党总支，渭南市教育学会：

现将渭南市委基层组织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实施方案》（渭市基办发〔2018〕5号）转发你们，并就做好贯彻落实工作提出如下要求，请一并执行。

一、充分认识学习教育的重要意义

各县市区教育局党（工）委、各中小学校（社会组织）党组织要准确把握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是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性、基础性工程的重大意义，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的生动实践，是认真落实中省市组织部长会议精神的现实需要，更是发挥中小学校党组织直接教育党员、管理党员、监督党员职责，不断提升中小学校党组织战斗力的有效途径。

二、紧密联系实际，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扎实有效开展

各县市区教育局党（工）委、各中小学校（社会组织）党组织要根据县域特点和学校党员教师队伍实际确定学习时间和形式，一般以县市区为单位明确相对固定时间；要针对学段、城乡、公民办之间的差异，结合实际开展学习教育活动；要以政治教育和党员教师党性提升为主线，突出活动重点，统筹开展“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活动。

三、加强组织领导，确保活动实效

各县市区教育局党（工）委，特别是主要负责同志要高度重视，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党员领导干部要加强对分管单位和股室学习教育的指导，带头参加学习，充分发挥好表率示范作用；同时，要加强对基层学校党组织“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指导，结合季度检查和年度考核对学习教育开展

情况进行常态化督查，对督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梳理汇总，
下发问题反馈单，督促中小学校党组织及时整改，规范提升。

联系人：成广广

联系电话：2930831

邮箱：wnjjk2013@163.com

中共渭南市教育局党组

2018年9月17日

关于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 常态化制度化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章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融入日常、抓在经常，取得扎实成效，根据中央要求和省委、市委部署，现就我市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提出如下实施方案：

一、坚持在深化“学”上持续用力。坚持弘扬马克思主义学风，探索运用有效方法手段，激发广大党员干部学习积极性和主动性，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

1. 突出学习重点。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新党章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学习重中之重突出出来，结合“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党员活动日等，组织党员认真研读《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习近平的七年知青岁月》、《梁家河》等书籍，集体学习《党章》、十九大报告等党内重要文件。通过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确保党员学懂弄通，真正掌握核心要义和精神实质。要把《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作为经常性学习内容，不断强化党员的政治意识和纪律意识。

2. 丰富学习方式。结合党员分类管理试点工作，注重区分不同领域、不同类型基层党组织和党员特点，采取科学方式、实施精准“滴灌”。在用好传统方法基础上，党政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可采取讨论、演讲、竞赛等方式增加学习吸引力；农村、社区

可探索开办新时代“讲习所”、党员夜校、社区（农村）学堂等组织党员经常性学习；有流动党员的党组织可通过网上党支部、微信群等新媒体及时推送学习内容，确保学习及时跟进。“七一”前后，各级领导干部要为基层党支部上一次“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党课，让广大党员在学习中深化对党的感情，不断增强荣誉感、自豪感。

3. 精心制定计划。基层党支部要严格落实计划报备单、活动纪实单、督查反馈单“三单”制度，依托“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等制定年度学习计划，努力做到“四个明确”，即：明确学习内容，对本年度学习哪些内容，每月、每次学习安排哪些篇目，集体组织学什么、党员个人自学什么等列出具体清单；明确学习时间，对什么时间学，学多长时间作出合理安排；明确责任人，每次学习要确定1名责任人，负责准备资料、主持学习和小结，提倡支部成员轮流担当责任人；明确学习方式，要采取领读文件、观看影片、讲党课、参观实践、交流演讲等多种方式开展学习。各县（市、区）要深挖红色资源，认真编撰“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乡土教材，其他党组织也可以结合实际编写基本教材供基层党支部使用，进一步提高学习质量。

二、坚持在扎实“做”上持续用力。以严格落实党的组织生活制度为抓手，以“承诺、践诺、积分、评议”一体化党员教育管理监督制度链条为保障，引导党员学做互进、知行合一。

1. 合理设置目标。深化党员承诺制，不同领域党员要紧密结合岗位特点和本人实际，作出组织认可、群众需要、个人能力

可及的具体承诺，能做到什么就承诺什么，多一些易于践诺、便于监督的个性承诺，避免“一刀切”、“大而空”问题发生。承诺要有目标、有措施、有时限，并通过党务公开栏、个人承诺牌在一定范围内公开，不能流于形式、走过场。党支部要对党员承诺事项逐一审查把关。同时，党支部也要对脱贫攻坚、乡村振兴、服务群众等作出具体承诺，明确工作目标，引领党员为群众“做”实事、“做”好事。

2. 抓牢抓实载体。结合全市“三创三增”主题活动，深化八大先锋工程，深入开展“学习贯彻新党章、争做新时代标兵”实践活动，引导广大党员以党章为基本遵循，以“四个合格”为标准，立足新时代赋予的新使命，争先创优、追赶超越，争当新时代的标兵楷模。全面推行主题党日，严格按照我市《关于进一步完善落实党员活动日制度的意见》要求，策划设计主题党日“菜单”，把党员学习教育、党的会议和组织生活等工作有机融入主题党日之中，推动主题党日成为党内生活的载体、服务践诺的平台，引领广大党员回归严肃的党内组织生活，确保党员在具体活动中锤炼党性、升华提高。要把“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紧密结合起来，“七一”时，组织开展一次“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题调研，组织一次党史专题党课，开展一次谈心谈话活动，开展一次重温入党誓词、重读入党志愿、重忆入党经历、重问入党初心主题党日“四个一”主题组织生活，不断强化党员在党意识和宗旨意识。

3. 强化考核力度。要把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

制度化情况作为党员积分制的重要内容，坚持定性定量结合，精准设置积分指标，简化工作程序，强化党员日常考核，促进党员在“做”上与日常工作有机结合起来。坚持民主评议党员，把党员承诺践诺、日常积分情况作为年终民主评议的主要依据，按照个人自评、党员互评、民主测评、组织评定的程序对党员进行准确评价，强化党员年终考核。

4. 树立先进典型。各级党组织要在各领域挖掘培育一批“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先进典型，努力营造崇尚先进、学习先进、争当先进的良好氛围。要组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先进典型模范事迹，激励引导他们跟着学、照着做、比着干，进一步凝聚奋发有为、干事创业的强大动力。今年年底前，市委组织部将择优确定一批各领域、各行业的“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先进典型在全市范围内予以宣传。

三、坚持在合力“抓”上持续用力。各县（市、区）、市直各党（工）委、中省驻渭单位党委要把“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基础性工程，摆上重要位置，强化统筹谋划，狠抓工作落实，确保持续推进、取得实效。

1. 领导干部带头。各级领导干部要以身作则、以上率下，凡是党章规定党员必须做到的，领导干部要首先做到，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努力走在前列、当好表率。领导干部要不断强化“四个意识”，带头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带头旗帜鲜明讲政治、带头强化党性修养、带头严格自律、带头担当负责，坚决当好“两学一做”的参与者、践行者、示范

者，真正把“领头雁”作用发挥好。

2. 层层压实责任。严格落实市县镇三级交办督查点评制度，坚持一级抓一级，一级带一级，层层传导压力、靠实责任，确保工作落地生根。各级党委（党组）要切实扛起主体责任，县（市、区）委、市直各党（工）委、中省驻渭单位党委要科学设计方案、周密安排部署、全面掌握情况、靠前一线指导；基层党委要立足党员实际，明确标准要求，全程跟踪、抓好落实。要持续夯实各级党委（党组）书记“第一责任人”职责，把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情况纳入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内容，作为评判党组织书记履行管党治党责任情况的重要依据。

3. 强化督促检查。各县（市、区）委组织部、市直各党（工）委、中省驻渭单位党委要结合基层党建三级交办督查点评、“双抓双促”专题督查、党建工作年度考核等长效机制，建立督查通报制度，研究制定具体办法措施，推动各级党组织按照中省市要求和计划安排，扎实抓好学习教育落实。今年年底，市委组织部将结合年度考核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对全市情况进行总结通报，确保真正把“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融入日常、抓在经常，取得良好成效。